附件3：

**授 权 委 托 书**

委托人： 身份证号码：

住址：

受托人： 身份证号码：

住址：

委托人现委托 全权代理关于2021年度南山区企业人才租赁社会存量住房补租签约事宜。委托期限至本次签约工作结束之日止。受托人不得转委托。

委托人签名（手印）：

2021年 月 日

**注意事项：**1.现场签约人应为申请人本人；2.申请人本人不能到场的，可书面委托成年的共同申请人（申请人为残疾人的，也可委托监护人）签约，授权委托书由申请人本人签名并加盖指模；3.成年共同申请人均无法到场或无成年共同申请人，委托第三方签订补租协议的，需提交公证委托书。